

证券代码：430724

证券简称：芳笛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2019年12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》的相关要求，权益分派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。

现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，无法及时组织复工，暂时无法准备相关材料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决定，取消实施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。

二、致歉说明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指南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实施利润分配，应当以公开披露仍在有效期内（报告期末日起6个月内）的定期报告期末日为基准日，以基准日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分配依据”，“挂牌公司终止实施权益分派的，应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终止实施权益分派的议案，并在董事会决议后及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终止原因和审议情况”公司本次权益分配未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，经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，取消实施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。

本次权益分配的取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发展，公司对本次调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24 日